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核技术应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24日，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组织召开了《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核技术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会。会前，验收组勘查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建设和执行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验收监测工作的汇报，并审阅有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在惠州市惠城区桥东学背街1号医院4号楼（原1号楼）一层建设1间介入手术室，新建1台数字减影血管造影装置（DSA）用于介入手术的放射诊疗。最大管电压125kV，最大管电流1000mA。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于2011年委托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编制了核技术应用项目环评文件（报告编号HY20111202）。2012年7月2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以粤环审〔2012〕276号对上述环评文件予以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设计和施工中，防护门和防护铅玻璃防护参数有所调整，但仍满足《医用X射线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13）中规定的2.0mmPb当量的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该项目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措施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

四、辐射环境监测结果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机房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如下:

DSA 机房未开机作业时，DSA 机房的 X、γ 周围剂量当量率平均值为 177 ~ 187nSv/h; 在验收工况下，开机作业时，数字减影血管造影 X 线机机房周边的 X、γ 周围剂量当率平均值为 179nSv/h ~ 194nSv/h。

该项目机房周围剂量当量率符合《医用 X 射线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13）的相关规定; 辐射工作人员累积有效剂量和公众估算年受照有效剂量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要求，也满足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的剂量约束值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行阶段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其环境影响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签名）:

2020 年 7 月 24 日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核技术应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0 年 7 月 24 日 • 惠州

-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验收组组长	[illegible]	惠州三院	副院长	18512085807
专家	[illegible]	深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688871310
建设单位	黄秉伟	惠州三院	干事	13835492104
	罗永强	惠州三院	干事	15917725341
	张君芳	惠州三院	护士	13516686071
验收监测单位	陈[illegible]	广东合诚建安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64473032
	周[illegible]	同上	检测技术人员	13842984639
其他				